

關於防治校園性侵之書面質詢

近日，本澳一間幼稚園發生懷疑性侵案，一名幼稚園男校工被指侵犯最少兩名學童，司警目前已拘捕涉案之男校工，並將案件移送該院偵辦，事件引起社會廣泛關注。當局稱，該校暫有三名家長向教育局求助，然部分家長現時或仍不知如何處理，受害者可能不止三人。更有傳出就讀該幼稚園的孩童家長，去年在女兒放學後發現其下體紅腫，但因學童年紀太小無法清楚表述，學校當時無積極處理，直到再有女童發生類似情況，而且能清楚講述過程，家長到司警處報案後才揭發事件。

校園性侵事件在澳門已不是第一次發生，由於未成年人身心發展尚未成熟，對性方面的一些行為辨別能力有限，雖然學校社工和教師經常接觸學生，但他們工作量大且人手不足，往往未留意到兒童被虐待及性侵犯的跡象。另外，當有些教育工作者對性別敏感度不夠、缺乏處理相關事件的能力時，孩子們亦會錯失受保護的機會，成為校園性侵的受害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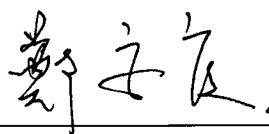
因此，防治校園性侵的當務之急，在於建立完善的保護機制以及督促學校及家長多關注未成年人的情況，教導正確的性知識和觀念以及灌輸上述與性方面的法律知識，令他們更好地學會保護自己。

有鑒於此，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

- 一、當局是否考慮對校園性侵、虐兒、霸凌等案件建立強制通報、清晰界定權責的機制，並協助所有學校制訂保護兒童免受性侵犯的措施，以令該等事件在第一時間得到處理？

- 二、 政府是否將制定關於從事與兒童獨處或有身體接觸的工作之工作守則，並向該等工作人員提供培訓以及建立投訴機制，以防止兒童被性侵？
- 三、 校園性侵事件將對受害者及其家人的身心造成極大的創傷，當局有何措施提高兒童對性侵犯的警覺性及應變能力；同時，會否主動向受侵犯兒童及其家人提供支援及心理輔導，以協助他們走出創傷陰霾，重拾正常生活？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議員



鄭安庭

2018年05月15日